

证券代码：400195

证券简称：泰禾3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通讯方式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2日以直接送达或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长李卫东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在审计工作中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，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、客

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业务经营实际情况。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退市板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1,580,585,559.60 元。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13,891,843,841.76 元。公司实收股本金额为 2,488,901,44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退市板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8 日